



五彩池

生活这条河

耿艳菊

像往常一样，我走在去地铁站的路上，清晨的风微微吹着，像一双轻盈的翅膀在起舞，送来凉爽清朗的气息。心里一惊，秋天了呢，自然的力量神奇得很，每每季节的更替，敏锐的总是风。

秋风清。秋风起兮白云飞。风在岁月里穿行，亘古不变。古人的感受，于今天的我们来说，依旧鲜活生动。清朗，明净，豁达，脑海里拎出这些词语，正是挤过漫长炎热夏天的秋风带给世人的礼物。

清清凉凉的空气，一呼一吸间，顺畅轻透。喜悦和惬意，自然地由心间生发，美好的一天从清晨的凉风开启。心里萦绕着那句“天凉好个秋”，看什么似乎都笼上了一层秋天明朗的意蕴。

每天都路过的一户人家，门前那一溜绿色的植物，直到此时我才认出来，竟是辣椒。平时都是匆匆忙忙的，没怎么注意。今天风凉天好，心思也细腻了。春华秋实，平常不起眼的景物忽然间变成了盛大的景象，容不得人再粗枝大叶。

不由停下脚步，站在那看浓青的叶片上立起一串串红红的辣椒，是的，就是一个“立”字，红辣椒不是一串串向下垂着，而是站在一团绿宝石似的叶片上，站在气势恢宏的秋上，夺目耀眼，却搭配得当，耐看喜气，又是人世里亲切的家常，热闹的烟火生活味道。

“草在结它的种子，风在摇它的叶子。我们站着，不说话，就十分美好。”我想到这句诗，眼前不言而喻的美是诗中的景象下凡到生活中，还是生活里的景象跑到了诗中，还是秋风打开了我们尘封的心窗？原来粗线条的生活，其实诗意无处不在，平凡的一个场景都蕴含着行行平平仄仄的诗句。

再往前，是一个小小的广场，这里原来总是寂寂的，边上荒草茂盛。现在好了，秋风吹起，这里热闹了，老人们像约好了似的，纷纷来此处晨练，打太极的，跳舞的，散步的……一幅温馨舒缓的图景。

还有一位老人，坐在小马扎上，安静地看着远处的天空。清晨的云层高远，清淡，是大片的留白，有几分禅意，也有几分诗意。这位老人，我几乎每天都要见到他，无论多早，都能看到他静静地坐在那里，旁边停着一辆很旧的自行车，大概也是住在附近。

金秋送爽，不只是送来清朗明净的秋风，还有高远阔云。秋天看云，总会给人很多启示，会让人反思当下的烦恼和忙碌。秋天让人宁静。

有一年秋天，我居住在郊野公园的对面。闲暇的时候，我喜欢带一杯茶，一本书，到公园里的一条小河边静坐。小河的水很浅，却很清澈，河底的石头上绿绿的青苔清晰可见，还有小鱼自由地游弋。喝喝茶，读读书，书读倦了，就抬头看天上的云，天的高阔，云的自由洒脱，让心慢慢开朗，生活里那些不顺心的事，都渐渐地看开了。这样恬淡的心境后来一直伴着我。

“几时归去，作个闲人。对一张琴，一壶茶，一溪云。”曾经，我把这视为自己的生活理想，但现在我以为这只是一份美好的梦想。我们不可能脱离生活的河流，在哗哗流淌的生活这条河流里，真正的闲是心灵的闲，把握好当下，何时何地何境，都能看到美的风景，欣赏美的风景。

的萋萋叶间，挺着棒槌状的蒲棒，也再没人采来点燃驱蚊或装人枕头……它们只是完成自然生长，在晚秋摇荡成一幅凄美的油画，无人问津，却又傲然孑立。

波斯菊、百日草、蝴蝶花、马鞭草、黄秋英、野菊花、野牵牛……红、橙、粉、黄、白、蓝、紫……色彩缤纷，繁盛怒放，好一片秋日花海！徜徉其中，如身披霓裳，体生幽香，如花般轻盈窈窕，摇曳生姿。采些花儿，插于发间；或编成花环，戴在头上，宛如梦中花仙子，往来飘忽。爱花之人，自是爱生活之人。随心采一束花，配以莲蓬、芦花、蒲叶、蒲棒、狗尾草、狼尾草，插入瓶中，作为案头清供，诗意雅致，意趣盎然；随心采些花瓣、花叶，与枫叶、银杏叶、黄栌叶一起，夹在书页中，将花海、树林及花香、叶香永久珍藏；随心采些花籽，紫茉莉黑色地雷花籽、凤仙花爆裂弹出的褐色花籽、决明子长荚内的四棱形花籽、波斯菊针形花籽、鸡冠花柄部压下的油黑米粒花籽……包在纸包里，“啦啦啦”悦耳动听，蕴藏起一个绽放的梦。

秋天的田野是自然万物的秀场，更是人们愉悦收获、恣意释放的天堂。“采秋”，在清秋里，任性做出掰、摘、敲、打、剥、挖、刨、锄、砍、割、折等各种动作去采摘；拿起相机、画笔、声音采集器，或仅带着发现美的眼睛和美丽心情，极具文艺范儿地去采风，采一切可采之物、之景、之声，感恩自然、大地的馈赠，感恩劳动人民的给予，让丰富多彩的秋天装点我们丰富多彩的生活。

水中，亭亭荷花凋零，在高挑的花秆顶端，生出一枚倒圆锥的碗状莲蓬，颗颗莲子圈围凸起，似睁开的天眼，初瞧有些吓人，细瞅煞是可爱。剪下莲蓬，掰开，抠出莲子，晒干；莲房煮茶，莲子熬汤，莲芯泡水，皆为滋补上品。深埋淤泥中的莲藕，挖出，切开，露出花朵般漂亮的七孔、九孔，煲汤或凉拌，清热益血，健脾开胃。池塘里，还有枯黄的芦苇在风中“沙沙”作响，可鲜有人再吹来编成芦席；还有狭长泛黄

采秋

张金刚

西红柿暴露出来。统统摘了，或冷冻起来慢慢吃；或煮熟打泥，做成西红柿酱。韭菜老了，挺起绿茎开出簇簇白花。割些韭菜叶，采些韭菜花，做成腌韭菜、腌韭菜花。辣椒棵枯了，亮出红艳、辛辣、可爱的“小镰刀”。无辣不欢的，摘来晒干或做辣椒酱；避之不及的，只当是个小景致。豆角蔓没了攀爬的力气，停在那里，枯槁、细硬，只留鼓胀饱满的豆荚在风中摇摆。采回，剥豆、晒干，用来煮粥或包粽子极好。

其实，它们并非成了弃儿，只是换种方式存在，更得以“佐餐佳品”的身份被召回，再上餐桌。最重要的是，它们高风亮节地黯然退场，更为白菜、萝卜绿油油、鲜嫩嫩在原地闪亮登场。立秋种白菜，处暑种萝卜，霜降绑白菜、收萝卜，立冬收白菜。整个秋天，跟着节令走，种收最相宜。不过，也可随时拔来，或炖或炒或涮或凉拌，尝个鲜。印象中，大白菜、白萝卜、胡萝卜、水萝卜都很实诚，很给面儿，只要种了，时令一到，都会大丰收。锄了拔了，有两个去向：入缸，与姜、蒜、盐、糖、花椒等佐料一起，交予时间，腌制发酵成酸爽脆生的泡菜；入窖，储藏起来，在寒风凛冽、大雪纷飞的严冬，涮炖一锅，撑起无数家庭热气腾腾的烟火日子。

与萝卜同样藏于地下的，属花生子孙繁盛。土里生长，拔出时自然沾了一身泥沙，其貌不扬，有时还丢落一两个兄弟在坑里，翻捡一番，也难保“一个都不能落下”。给几筐泥猴儿众兄弟或鼓或包。全部摘下，拾掇拾掇，剥巴剥巴，腌成咸菜。西红柿叶子萎焉，藤蔓干瘦，红的、黄的、绿的大小不一的

的主角，橘柚是南方的主角。红彤彤的苹果、黄澄澄的梨子、橙黄的橘柚，圆滚滚、香喷喷，掩映在泛黄泛红泛绿的叶片间，骄傲地在枝头招摇，催绽了主人的笑脸。采摘者或蹬着梯子，或攀上树枝，极力探身出去，伸长胳膊，小心翼翼摘下，放入篮中。早垂涎欲滴的，挑一个来吃：苹果、梨嘎嘣脆，甘甜爽利，满口爆汁；橘柚剥开皮，一瓣瓣果肉酸酸甜甜，回味无穷。秋冬春夏，再到秋，它们与葡萄、香蕉、火龙果等水果一道，陪伴在侧，滋润甜蜜了无数个闲适的美好时刻。

大多果树经过“驯化”，温顺些；可部分果树“野性十足”，甚至乖张，采收恐怕更要费些力气。柿子挂得高，需高举长杆，瞄准，夹住，一拧，方可摘下；摘多了，脖子、胳膊、腰腿哪儿都酸痛；即食，涩得舌头似裹了纱布。核桃、板栗需举长杆重重敲打，虽说“哗啦啦”下雨般落了满地，可核桃裹着能把手染得黢黑的绿皮，剥了，还要砸硬壳，剥嫩皮，才能吃到白仁儿；板栗更可恶，穿了布满尖刺的铠甲，刺猬一般，小心去了刺皮，煮了炒了，再剥壳，才能吃到那一口香甜。花椒不仅麻，还有针刺护体；酸枣不仅有刺，还有刺毛虫护驾；白果不仅皮臭，还有毒素……也正如如此，才领略了自然之生趣，物种之奇妙。

罢园的蔬菜没了鲜灵劲儿，垂头耷脑的，静待主人发落。黄瓜不再注重形状，颜值直线下降，小小的或弯弯的或鼓或包。全部摘下，拾掇拾掇，剥巴剥巴，腌成咸菜。西红柿叶子萎焉，藤蔓干瘦，红的、黄的、绿的大小不一的

高高挂在树上的，苹果、梨是北方

秋味乡愁

王国梁

秋天最容易触动人的思乡之情，一缕忧伤的秋风、一丝惆怅的秋雨、一片飘零的秋叶、一声哀婉的雁鸣，都容易让乡愁泛滥成河。乡愁的味道，似一杯清酒，游子饮下，就醉倒在了异乡的街头，想要趁着一场秋风，朝着故乡的方向奔去。秋空高远，白云飘渺，路程迢迢，乡愁会在秋天里被酝酿得浓稠饱满。一怀愁绪，满腹乡思，漂泊的脚印写满寂寞。

我以为，乡愁是秋味的。当然，别的时候也会触动乡愁，比如，“春风又绿江南岸，明月何时照我还。”“清明又近也，却为天涯客。”“海上生明月，天涯共此时。”——乡愁已经融入中国人的血脉中，丝丝缕缕的乡愁如同一张巨大情感之网，几乎无时无刻不在，无处不在，笼罩在生活之上。不过，秋味乡愁才是最纯粹、最炽烈、最深情的。“夕阳西下，断肠人在天涯。”“露从今夜白，月是故乡明。”“落叶他乡树，寒灯独夜人。”秋天的乡愁诗信手拈来，数不胜数。可以想象，古代游子在某一个秋天的暮色或夜色中，该是多么柔肠百转，思乡情长！

秋来无声，一地乡愁。从某个角度说，秋天的气质与乡愁的滋味，是比较合拍的，都是清冷又温情的色调。乡愁如秋风，瘦瘦长长，伤怀又温柔；乡愁如秋雨，缠缠绵绵，惆怅又深情；乡愁如秋空，浩浩荡荡，寂寞又热烈。秋叶飘零，是秋天随处可见的景色。游子容易触景生情，想到自己也如同飘零的落叶一般，在孤独的异乡无所依靠。无边落木萧萧下，纷纷扬扬的落叶演绎出忧伤的萨克斯，会让远离故乡的人误以为季节吹响了回家的曲调。那种旋律，

那么熟悉，那么亲切，是来自故园的召唤。此夜曲中闻乡音，何人不起故园情？

秋天的味道越来越浓，乡愁的味道也越来越浓。物换星移，秋景又至。万里长风，浩荡乡愁。长烟落日，老木沧波。荻花飞扬，枫叶飘零。露重风凄，霜冷雨寒。浊酒一杯，愁肠万丈。这时候，你的乡愁一定会从心底漫上来，一点点往上涌，直到涌上眼眶。酒人愁肠，化作思乡泪。

朋友的家在南方，她说每到秋天她就会患思乡病，有时候会病上很长一段时间。这段时间里，她变得敏感脆弱，看到花谢都会伤感，甚至会迎风流泪。她心底有一根弦，总是被秋风拨动。看到南飞的大雁结伴而去，她会觉得自己像个被遗弃的孩子一般，恨自己没有一双飞翔的翅膀。她呆呆地望着秋空的雁阵，南归的大雁似乎能把她的乡愁带走。

秋天的时候，我喜欢登高望远。每每登高处，我都会朝着故乡的方向眺望，好像觉得自己的目光突然间便能抵达千里之外。故乡与异乡的距离，即使如今交通便捷，仍需几番辗转才能抵达。而目光可以一望千里，此时故乡的原野一定是一幅秋光灿烂的图画了。我想象着，庄稼的馨香和果实的甜蜜，使得原野散发出了一种特殊的气息。那种气息，是我最熟悉的。

秋天的乡愁之所以浓重，还因为牵挂和惦念在异乡和故乡之间传递。“天凉了，别忘了加衣服。”微凉的秋风带给人们的是温情和暖意，亲人之间的感情就这样传递着。

秋味乡愁，情深意浓。岁岁清秋，人间有爱。



鸣秋

汤青摄

张帮俊

狗尾巴草

躺在草坪上，跷着二郎腿，摇动脚丫，嘴里含根狗尾巴草，仰望蔚蓝天空，看白云飘飘，鸟儿飞翔，好不惬意。这是梦回童年的最美回忆。

狗尾巴草，因似狗的尾巴而得名。它是草的一种，田野乡村、公园马路随处可见。那绿色的倩影在微风中摇曳，是最美的风景。

狗尾巴草，大多数人都认识。它的姿态多是低着毛茸茸的“头”，“腰杆”弯曲着。这常见的模样，源于自身头重体轻的特点。我想，狗尾巴草是喜欢风的。被风吹拂着，随风而

动，曼妙的舞姿轻盈欢快。你能感受到舞动出来的愉悦心情。如同调皮的孩子晃动脑袋，手舞足蹈。同样，狗尾巴草也是不惧怕狂风的，任你狂风暴雨，哪怕被风吹着头着地，身躯弯到底，可坚强的头颅依然不屈，脚深深扎在泥土里不动摇。当风雨过后，依旧挺直身子，抬头望天，笑看风云。

狗尾巴草不但可爱，而且寄情。狗尾巴草的花语就是暗恋。多情的少年暗恋着前桌的少女，就会拿根狗尾巴草对准女孩脖子痒痒，这样的“恶作

剧”相信很多人都干过，在嬉笑打闹中，完成青涩爱情的表达。或者，用几根狗尾巴草做成“心”形图案，悄悄藏入女孩的书桌下，那份甜蜜一辈子都忘不了。

种子随风而落，落入沃土或者贫瘠。无论哪种方式，狗尾巴草都不计较，也不抱怨。落土为根，只要有泥土，有阳光，有天空，哪怕干旱，它都能抗击恶劣环境，顽强地活着。它不是生长在温室里的花，它是洒落疾苦环境中的草。经历太多的狂风暴雨，严寒酷暑。或许挫折越多，越使

它坚强。

狗尾巴草是能耐住寂寞的。偶尔发现，废墙角无人问津处，一棵狗尾巴草孤零零地立在那里。如果不是无意中看到，没有人会注意到它的存在。可是，它依旧生长着，随风摆动，向着暖阳。看到这孤独的身影，虽然有些伤感，但是，同时又触人心动。

人海茫茫，多少人像狗尾巴草那样平凡努力地活着，可能一辈子都没有多么耀眼的成就，但是，这又有什么关系。内心充满阳光与希望，不也是一种幸福吗？